

敬啟者：

古德齊先生

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計劃 – 意見書

就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計劃，本人意見如下：

- 一、「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」(「規劃大綱」)稱興建第三跑道後，機場每年能處理 62 萬架次飛機升降。然而按「擴建香港國際機場成為三跑道系統環境影響評估報告」(「環評報告」)的需求預測，2030 年的需求是 60.7 萬架次飛機升降。以規劃大綱稱每年平均 3.2% 增幅計，2031 年需求是 626,424 架次飛機升降。即我們花了千億元，並由 2015 年至 2023 年的 9 年時間完成擴建，卻只能維持 7 年左右到 2030 年然後又告飽和？哪 7 年後又如何是好？我們總不能每 7 年建多一條跑道。既然如此，本人質疑是否應從今天起考慮其他方案，例如考慮其他選址、或積極跟區內其他機場合作協調等。
- 二、規劃大綱稱興建第三跑道能把機場每小時升降量由 68 班提升至 102 班，但現時中國內地方面實施空域限制，有所謂「空域邊界的無形屏障」。因此，現時飛機從內地南下來港，須在高空掠過飛到南中國海，再在海中繞大圈盤旋下降才可降落。按環評報告的「MCL/P132/EIA/7-3-004 / -005 / -006」的起飛及降落航道圖，似乎已假設上述問題已解決。例如「Track 5」可以由深洲直入新界東北船灣飛入港境降落，但這種情況今天仍是不行的，在大埔的飛機高度仍然很高，無法如此直接降落，那每小時能否達到 102 班次便成為疑問。當局未有交待現時和內地當局協商的實質進展，如不能落實解除空域屏障，興建第三跑道便沒有意義。

此致

立法會經濟發展

事務委員會委員

市民


G. Tsai 啟

2014 年 6 月 25 日